

证券代码：832813

证券简称：瑞博检测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拟发生特定事项转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概况

2023年12月27日，收购人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与转让方高俊签署《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2026年1月4日签署《关于同意继续履行〈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说明》。转让方高俊将其持有的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6,966,000股股份转让给收购人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占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60%。双方同意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交易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份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细则》中有关协议转让的规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进行转让。

本次交易前后交易各方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股份变动前		本次股份变动后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高俊	合计持有股份	9,096,999	78.35%	2,130,999	18.35%
	其中：无限售股份	9,096,999	78.35%	2,130,999	18.35%
	有限售股份	0	0%	0	0%
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	合计持有股份	0	0%	6,966,000	60%

股份有限公 司.	其中：无限 售股份	0	0%	6,966,000	60%
	有限售股份	0	0%	0	0%

2023年12月29日，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与高俊先生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高俊将其6,966,000股股份（占总股本的60.00%）所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行使，导致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成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杨宝璋成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股份转让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办理，尚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书面申请，股份转让具体完成时间以全国股转公司和中国结算审核及股份最终完成过户登记时间为准。

二、备查文件目录

- 1.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与高俊签订《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 2.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与高俊签订《关于同意继续履行<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说明》。
- 3、《表决权委托协议》。

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